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14日至2024年12月13日止。

第 70793900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04月10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北京洁简天兴商贸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怀柔区杨宋镇凤翔一园53号001室

代理机构 中知信国际知识产权代理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动画片